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能

（一）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认真执行上级党委和教育行政部门的指示，依法治校，努力提高学校的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

（二）全面规划，统一安排学校的各项工作，组织制定和实施学校发展规划、工作计划；

（三）负责健全学校行政指挥系统，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保证学校正常的工作秩序；

（四）按照学校经费使用计划，负责教育教学及办公用品、维修设备的采购、发放和管理工作；

（五）根据预算安排，拟定收支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和监督；

（六）规范会计行为；组织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自治区相关补充规定；组织管理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2024年度，实有人数116人，其中：在职人员69人，增加10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47人，减少1人。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1个科室，分别是：教研室、教务处、安全办、工会、德育处、少先队、校办、党办、团支部、总务、财务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535.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509.53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6.29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535.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508.38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7.44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256.04万元，增长20.01%，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增加；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509.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2.47万元,占93.5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97.06万元，占6.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508.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4.63万元，占75.88%；项目支出363.75万元，占24.1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38.73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6.27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412.4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38.73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6.27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412.47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253.57万元，增长21.4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增加；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945.03万元，决算数1,438.7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6.03%，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企业移交退休教师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2.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64%。与上年相比，增加253.58万元，增长21.88%，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增加；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945.03万元，决算数1,412.4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7.38%，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企业移交退休教师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等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教育支出（类）1,412.47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834.6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5.80万元，增长3.19%，主要原因是：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补助增加。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577.8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32.35万元，增长67.2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4.58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企业移交退休教师经费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4.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16.69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7.94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和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1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差异车辆为一般业务用车1辆，车辆费用未使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付。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单位（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27.94万元，比上年减少36.34万元，下降56.5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电费、取暖费、劳务费等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8,690.43平方米，价值1,869.48万元。车辆1辆，价值3.73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535.82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508.38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3个，全年预算数286.71万元，全年执行数267.82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制定明确清晰的工作目标和指标，更好的开展业务工作；二是加强绩效的监控、评估，确保绩效管理运营的顺畅和高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指标设置侧重可量化的财务指标，像经费支出合规率、预算执行率等，对教学质量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等难以量化的关键成果关注不足，导致评价结果无法全面反映项目成效。教育成果本身具有复杂性和长效性，难以在短期内用具体数字衡量，使得构建科学全面的非财务指标存在技术困难；二是数据收集与质量问题：绩效评价数据来源渠道有限，多依赖学校内部各部门自行填报，数据准确性和完整性难以保障，且收集的数据缺乏有效核实机制，导致评价结果可信度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二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是碎片化工作的堆叠，而是反映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和执行力。要树立全局观，在执行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时，从部门的法定职能入手，围绕事业发展规划、政府重要战略等，以预算资金为主线，统筹考虑任务目标和大事要事清单，梳理集中反映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效果的个性化、效益类绩效指标；三是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四是从教育目标出发，构建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纳入学生能力成长、教师专业发展、校园文化建设等非财务指标，采用问卷调查、实地观察、案例分析等多元化评估方法量化；五是建立评价结果与资源分配、项目决策挂钩机制。依据评价结果，优先保障高绩效项目资源，削减或调整低绩效项目。定期开展绩效评价培训，提升管理层及项目负责人对评价结果的分析、运用能力，让评价结果真正成为学校发展的助力。具体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年度总资金** | 1,945.03 | 1,535.82 | 1,508.38 | 10 | 98.21% | 9.82 |  |
| **其中:上级资金（万元）** | 159.59 | 372.72 | 363.75 | - | - | - |  |
| **本级资金（万元）** | 1,669.30 | 1,163.10 | 1,144.63 | - | - | - |  |
| **其他资金（万元）** | 116.14 | 0.00 | 0.0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一、单位职能：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习惯，组织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作为重点。二、重点工作1、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2、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习惯、组织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3、积极稳妥地推进教育改革，按教育规律办事，不断提高教育质量。4、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方针，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5、做好安全防范，保证学生的人生安全。6、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个人综合素质，增强教师各项技能，切实提高教师自身教育教学实践能力，办群众满意的教育。 | | | 2024年度我校在教育局的指引下顺利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1、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通过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使全体师生的思想政治素养有了明显的提高；2、围绕党建工作，积极开展党建活动，更好的服务于群众；3、2024年所有的工作都为教学工作提供有效保障，使我校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教学工作，并有效的提高了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4、通过课后服务项目正常开展了特色的课程，有效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5、在安全维护稳定及综合治理工作方面，我校也顺利的完成了任务。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分值权重** | **得分** |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法治思想专题学习次数 | >=1次 | 《乌鲁木齐市教育系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计划》 | 1次 | 30 | 30 |  |
| 备课组每周开展活动次数 | >=1次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 | 1次 | 30 | 30 |  |
| 每位教师每学年开展活动次数 | >=1次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 | 1次 | 30 | 30 |  |
| 总分 | | | | | | 100 | 99.82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米东区教育局 | | | | **实施单位** | |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93.81 | 198.51 | 197.39 | | 10 | | 99.44% | | 9.94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20.60 | 125.30 | 124.56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73.21 | 73.21 | 72.83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确保学校9807.63平方米校舍的供暖、支付6名保安工资等开支。此项目可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 | | | |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动了我校教育发展，提高了我校教育质量，构建了良好的教育环境。该项目通过支付我校日常开支，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转所需，维持了我校日常教学工作开展。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的保障机制，我校能够在2024年完成日常教学业务，保障了我校正常业务开支，使得我校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学生，创造了良好的育人环境，使学生安心，安全的学习。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学校供暖面积 | | =9807.63平方米 | 9807.63平方米 | 10 | | 10 | |  | |
| 保安人数 | | >=6人 | 6人 | 10 | | 10 | |  | |
| 质量指标 | 学校全年正常运转率 | | >=98% | 100% | 10 | | 10 | | 学校年底比预期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 | |
| 学校全年供暖覆盖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 =12个月 | 12个月 | 10 | | 10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社会服务发展力 | | 有效提高 | 完全达到预期指标 | 20 | | 20 | |  | |
|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 | 有效提高 | 完全达到预期指标 | 20 | | 20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99.94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米东区教育局 | | | | **实施单位** | |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4.69 | 32.83 | 16.97 | | 10 | | 51.69% | | 5.17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8.61 | 16.75 | 0.89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16.08 | 16.08 | 16.08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我校位于米东区芦草沟乡人民庄子村十队，本级财政根据贫困生平台推送人数拨款，以此解决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非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学期625元/年，初中生750元/年，支付全年贫困生生活补助，切实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资助尽资助，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 | | | 项目按照相关要求向我校符合条件的困难学生发放补助，减轻了贫困生家庭经济负担。项目的实施做到了公平、公正、公开，极大解决了众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费，缓解了困难家庭经济压力，保障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为推进社会公平，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发挥了积极作用，促进了我校教育事业稳定、健康发展。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贫困生补助人数小学 | | >=167人 | 167人 | 5 | | 5 | |  | |
| 发放贫困生补助人数中学- | | >=63人 | 63人 | 5 | | 5 | |  | |
| 质量指标 | 贫困补助发放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贫困生补助发放准确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享受补助时长 | | =2学期 | 2学期 | 10 | | 10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小学生享受补助标准 | | =625元/年 | 625元/年 | 10 | | 10 | |  | |
| 初中生享受补助标准 | | =750元/年 | 750元/年 | 10 | | 10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贫困生困难 | | 有效解决 | 完全达到预期 | 20 | | 20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家长满意度 | | >=95% | 100% | 10 | | 10 | | 目标值为95%，实际调查中家长均表示满意，故满意度为100% | |
| **总分** | | | | | | | **100** | | **95.17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乌财科教【2023】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教育项目经费（自聘教师工资补助）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米东区教育局 | | | | **实施单位** | | 乌鲁木齐市第128中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山中学）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3.55 | 55.37 | 53.46 | | 10 | | 96.55% | | 9.66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22.48 | 44.30 | 42.39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11.07 | 11.07 | 11.07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此项目通过聘请自聘教师38人并依据工资标准按时发放工资，同工同酬按照职务等级标准进行发放，月工资标准不高于6000元/人/月，代课教师工资按照4950元/人/月的标准进行发放，代课绩效工资350元/月，同工同酬绩效工资690元/月。此项目的实施可有效保障我校自聘教师基本生活待遇，保障我校教师队伍稳定性，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 | | | | 此项目完成了聘用教师38人工资并依据工资标准按时发放工资，保障了资金发放的准确性，弥补了现有师资力量的不足，保障了学校各项正常教学工作的完成；调动了代课教师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提高了教学质量和教师的工作效率，提高了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同工同酬教师数量 | | >=6人 | 7人 | 10 | | 10 | | 因学校班级扩招继续在招聘1人 | |
| 代课教师数量 | | >=32人 | 32人 | 10 | | 10 |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发放准确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及时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同工同酬教师工资标准 | | <=5904元/月 | 5940元/月 | 10 | | 10 | | 绩效目标值为5904元/月，因绩效目标填报时将金额填成实发工资，现取平均数，导致有所偏差 | |
| 代课教师工资标准-- | | <=4950元/月 | 4950元/月 | 10 | | 10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教学正常开展 | | 有效保障 | 完全达到预期 | 30 | | 30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99.66分**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